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与资金到账时间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42 号文核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334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9.2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8,061,6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58,981,600.00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全部到账，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第 43010001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与余额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8,061,600.00
减：发行费用	49,080,000.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58,981,600.00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27,777,266.29
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90,482,900.00
银行手续费	2,509.12
加：现金管理理财收入	1,861,917.81
利息收入	646,364.85
募集资金余额	143,227,207.2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

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日常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严格执行《管理办法》的规定，与保荐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阜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保荐机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子公司沈阳百傲化学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与保荐机构、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子公司沈阳百傲化学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元）
阜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12001000026447	8,643,011.0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24904567710333	195,169.19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五四广场支行	0660300102000007213	34,389,027.03
合计		43,227,207.25

注 1：以上账户余额包含了报告期内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 2,505,773.54 元。

三、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2017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使用情况请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转换情况

2017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9,048.29 万

元置换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瑞华核字[2017]43010001号《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

（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7年4月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人民币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决议有效期为12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元)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预期收 益率	实际收益 (元)	截至2017 年12月31 日状态
盛京银行大连五四广场支行	红玫瑰稳盈系列人民币理财产品201730期	1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4.13-2017.6.29	3.85%	812,191.78	已到期收回
盛京银行大连五四广场支行	红玫瑰稳盈系列人民币理财产品201765期	1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7.5-2017.10.10	3.95%	1,049,726.03	已到期收回
盛京银行大连五四广场支行	红玫瑰稳盈系列人民币理财产品201795期	1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11.10-2018.2.8	4.30%	-	未到期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17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17 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7 年度，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7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办法》的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真实、准确、完整的履行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会计师认为，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编制。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

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6 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5,898.1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77.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826.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7500 吨 CIT/MIT、500 吨 OIT、2000 吨 BIT 系列产品建设项目	否	11,888.16	—	11,888.16	1,272.73	1,272.73	-10,615.43	10.71	2018 年底前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3000 吨 B/F 腈中间体及年产 500 吨高性能有机颜料项目	否	14,010.00	—	14,010.00	1,504.99	10,553.28	-3,456.72	75.33	2018 年底前	309.32	不适用	否
合计	—	25,898.16	—	25,898.16	2,777.72	11,826.01	-14,072.15	45.66	—	309.3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1、年产 7500 吨 CIT/MIT、500 吨 OIT、2000 吨 BIT 系列产品建设项目，因新的环保法实施需重新规划设计并备案报批，未能按原计划开工建设。在经过重新规划设计，再次取得备案和环评批复，并办理完成开工建设的相关许可后，该项目已于 2018 年 1 月正式开工建设，预计 2018 年底可建成投产。</p> <p>2、年产 3000 吨 B/F 腈中间体及年产 500 吨高性能有机颜料项目，因公司首次进入 B/F 中间体生产领域，工艺技术方面经验不足，因此在产品调试阶段消耗的时间较长，未能达到计划进度。B/F 中间体项目已于 2017 年 9 月投产；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公司计划取消年产 500 吨高性能有机颜料项目。</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年产 3000 吨 B/F 腈中间体及年产 500 吨高性能有机颜料项目”中“年产 500 吨高性能有机颜料项目”，自 2012 年 12 月立项至今时间较长，市场上主要厂商均已扩大产能并牢牢占据市场，公司如果继续建设该项目在生产规模、工艺技术和产品成本方面不具备竞争优势，可能出现产品竞争力不足的风险。因此公司计划变更募投项目，将“年产 500 吨高性能有机颜料项目”变更为“年产 7000 吨 F 腈中间体扩产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之（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之（三）